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CHINA BICYCLE COMPANY (HOLDINGS) LIMITED

二零一一年年度报告

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本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的专项说明表示了明确意见，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董事姚正旺先生因出差外地缺席本次董事会，授权委托董事张泽兵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公司负责人罗桂友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泽兵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孙龙龙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目 录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二节、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4
第三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四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8-12
第五节、公司治理结构.....	13-14
第六节、内部控制.....	15-18
第七节、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第八节、董事会报告.....	20-29
第九节、监事会报告.....	30-32
第十节、重要事项.....	33-35
第十一节、财务会计报告.....	36-114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115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CHINA BICYCLE COMPANY (HOLDINGS) LIMITED

英文缩写：CBC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罗桂友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代行人：罗桂友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崔红霞

联系电话：0755-28181666

联系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油松工业区中华工业园

传 真：0755-28181009

电子信箱：dmc@szcbc.com

四、公司注册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布心路三零八号

邮政编码：518019

公司办公地址：中国广东省深圳市龙华油松工业区中华工业园

邮政编码：518131

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bc.com.cn

电子信箱：cbc@szcbc.com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香港《文汇报》

指定年度报告国际互联网网址：www.cninfo.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董事会秘书处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中华 A *ST 中华 B

股票代码：A 股为 000017 B 股为 200017

七、其他有关资料：

1、公司首次注册日期：1984 年 8 月 24 日

2、地点：深圳市布心路

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501122085

4、税务登记号：国税深字 440301618830452 号、深地税登字 440303618830452 号

5、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名 称：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A 座 7 楼

第二节、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1、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

单位：元

营业利润	-24,930,672.81
利润总额	39,720,90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20,90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79,894.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07.64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81,833.16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869,741.11	盛润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调减账面原预提利息、预计负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60,000.00	处置湖南光阳摩托投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16,610,777.82	
合计	52,600,796.45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321,043,570.34	299,027,279.43	7.36	260,908,108.82
利润总额	39,720,901.46	64,477,414.44	-38.40	-106,160,77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720,901.46	64,477,414.44	-38.40	-105,757,549.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79,894.99	-44,590,962.46	-71.12	-115,020,042.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07.46	6,495,860.32	-94.63	3,920,586.97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总资产	135,746,630.93	138,158,078.89	-1.75	169,696,420.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82,839,667.48	-1,756,185,442.87	-4.18	-1,861,014,519.67
股本	551,347,947.00	551,347,947.00	0	479,433,003.00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720	0.1169	-38.40	-0.220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720	0.1169	-38.40	-0.2206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元/股)	0.0720	0.1169	-38.40	-0.19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 (元/股)	-0.0234	-0.0809	-71.12	-0.23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元/股)	0.0006	0.0118	-94.63	0.01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 净资产 (元/股)	-3.0522	-3.1853	-4.18	-3.8817

3、境内外会计准则无差异。

第三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 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86,725,122	33.87%				-77,510,892	-77,510,892	109,214,230	19.8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6,340,000	2.96%				-16,340,000	-16,340,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95,267,002	17.28%				-30,168,590	-30,168,590	65,098,412	11.81%
其中: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88,767,002	16.10%				-23,668,590	-23,668,590	65,098,412	11.81%
境内自然人持股	6,500,000	1.18%				-6,500,000	-6,500,000	0	0.00%
4、外资持股	75,106,190	13.62%				-31,001,944	-31,001,944	44,104,246	8.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75,106,190	13.62%				-31,001,944	-31,001,944	44,104,246	8.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5、高管股份	11,930	0.00%				-358	-358	11,572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4,622,825	66.13%				77,510,892	77,510,892	442,133,717	80.19%
1、人民币普通股	116,259,843	21.09%				77,513,517	77,513,517	193,773,360	35.1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48,362,982	45.05%				-2,625	-2,625	248,360,357	45.05%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51,347,947	100.00%				0	0	551,347,947	100.00%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567,397	0	0	27,567,397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9月17日
	27,567,397	0	0	27,567,397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2年3月17日
	9,963,618	0	0	9,963,618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3年3月17日
卓润科技有限公司	27,567,397	0	0	27,567,397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16,536,849	0	0	16,536,849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2年3月17日
中华自行车(集团)有限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深圳市康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1,968,590	11,968,59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11,200,000	11,2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航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340,000	10,34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景超投资有限公司	5,001,944	5,001,944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邱继光	3,500,000	3,5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高德明	2,700,000	2,7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广州恒永盈丰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高德平	300,000	300,000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承诺	2011年3月17日
合计	186,713,192	77,510,534	0	109,202,658	-	-

注: 公司限售股份 77,510,534 股解除限售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转上市流通,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06%。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截止报告期末的前三年，公司未发行新股和衍生证券。

2、公司内部职工股于 1991 年 12 月 28 日发行，发行价格人民币 3.75 元，发行数量 530 万股，已全部上市。

二、报告期末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2、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总人数为 38,363 户，其中 A 股 23,944 户，B 股 14,419 户。

（二）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年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098,412	11.81	65,098,412	0	境内一般法人
卓润科技有限公司	44,104,246	8.00	44,104,246	30,000,000	境外法人
深圳市康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972,500	1.08	0	0	境内一般法人
景超投资有限公司	5,001,944	0.91	0	0	境外法人
GUOTAI JUNAN SECURITIES(HONGKONG) LIMITED	4,363,989	0.79	0	0	境外法人
曾颖	3,198,352	0.58	0	0	境外自然人
航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40,000	0.42	0	0	国有法人股
TANG JING YUAN	2,213,175	0.40	0	0	境外自然人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2,137,099	0.39	0	0	境内一般法人
陈庆桃	2,092,743	0.38	0	0	境内自然人

说明：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我公司大股东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3 日与纪汉飞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国民投资以 7000 万元价格将国晟能源 100% 股权转让给纪汉飞先生。国晟能源持有我公司 A 股股份 650984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81%。

2、控股股东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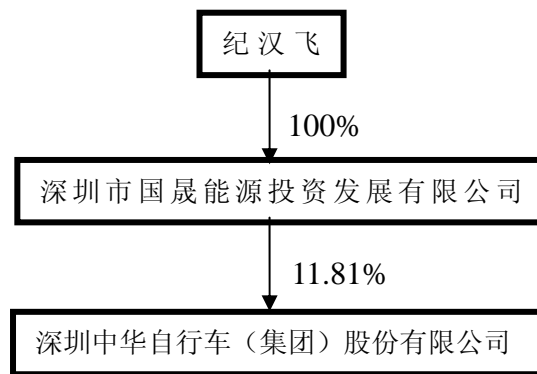
(1) 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介：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中航路8号新亚洲太古商城501C；法定代表人：纪汉飞；注册资本：7000万元；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2) 实际控制人纪汉飞先生简介：

纪汉飞先生，中国国籍。现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纪汉飞先生目前持有深圳市国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5%股权，无投资其他企业。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 公司前10名流通股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股)	种类
深圳市康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972,500	人民币普通股
景超投资有限公司	5,001,944	人民币普通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KONG) LIMITED	4,363,989	境内上市外资股
曾颖	3,198,352	境内上市外资股
航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3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TANG JING YUAN	2,213,175	境内上市外资股
深圳市福万田投资有限公司	2,137,099	人民币普通股
陈庆桃	2,092,743	人民币普通股
张惠玲	1,901,459	境内上市外资股
曾卫	1,798,800	人民币普通股

第四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报告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罗桂友	董事长	男	48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杨奋勃	董事	男	54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李海	董事、总裁	男	42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张泽兵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5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姚正旺	董事	男	36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孔那	董事	女	35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曹方	董事	男	37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张鑫淼	独立董事	女	43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崔军	独立董事	男	47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李冰	独立董事	女	36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陈叔军	独立董事	男	43	2010年8月26日	2013年8月25日	0	0
萧彦	监事会召集人	男	43	2011年06月27日	2014年06月26日	0	0
郑钟焕	监事	男	49	2011年06月27日	2014年06月26日	11,930	11,930
陶华亮	监事	男	57	2011年06月07日	2014年06月26日	3,500	3,500
夏勃夫	副总裁	男	41	2010年10月26日	2013年10月25日	0	0
姚正旺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1年01月13日	2011年11月22日	0	0
合计	-	-	-	-	-	15,430	15,430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动。

2、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职务	任职期间
姚正旺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06年10月至今

3、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罗桂友先生，1963年出生，复旦大学历史学学士。曾任广西社会科学院东南亚研究所科员、副所长、平安寿险广西分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人事部经理、培训部经理、平安人寿广西分公司第三营业区经理、营销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平安人寿海南分公司副总经理；自2007年3月起任职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总公司个险业务本部总经理、临时经管会委员、总公司总经理助理、营销管理委员会委员；2010年3月至10月担任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筹备组营销管理委员会委员兼广东分公司筹备组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杨奋勃先生，1957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工程师。历任深圳市莱英达集团公司任发展部部长兼科技部部长、总经理助理、董事长助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深圳市莱英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海先生，1969年出生，毕业于深圳大学经济系财务会计专业。历任本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总监助理、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

姚正旺先生，1975年出生，法学学士学位。历任深圳市国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室监事、销售部副经理、法律事务部副经理、风控合规管理中心副总经理；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召集人、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本公司董事。

张泽兵先生，1966年出生，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职业会员（CPA）、会计师。曾任教江苏省徐州市供销学校、任职南油集团公司计财部、中国平安保险公司总公司计财部结算中心副主任、深圳长园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新华人寿保险公司分公司计财部经理、华安财产保险公司计财部高级经理；自2004年8月起担任新华保险控股公司产险筹备组财务部负责人、阳光保险集团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助理；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稽核监察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曹方先生，1974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湖南省长沙市长郡中学教育集团教师兼教工党支部书记；平安人寿湖南分公司组训、营业部经理，平安保险集团改革发展中心项目经理，平安人寿湖南分公司营销督导部经理助理，平安人寿桂林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助理；自2007年5月起历任生命人寿总公司营销管理本部项目处经理，营销管理本部总经理助理、市场经营部总经理；生命人寿广东分公司（筹）筹备组成员，生命人寿战略发展中心、董事长办公室、督察室任职；2012年3月至今任生命人寿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

孔那女士，197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人寿保险公司沈阳分公司业务部经理、辽宁瑞福德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筹备组、机动车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05年9月-2010年4月，瑞福德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2010年4月至今，盈控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张鑫淼女士，学士学位。曾在水利电力部第一工程局、深圳市金湖律师事务所、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从事法律事务工作。1994年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司法部律师合格证书。1999年至2008年，为广东创基律师事务所合伙律师；2008年至今为广东深金牛律师事务所律师。

崔军先生，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法律硕士、一级律师。曾任第五届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第八届广东省律师协会理事、第五届和第六届深圳市律师协会副会长、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国际业务委员会委员、广东省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业务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律师协会民事法律业务委员会主任，现系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主任、深圳市政协委员、第九届广东省律师协会理事、广东省律师协会文化建设工作委员会主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知识产权法律业务委员会委员、深圳市专利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创意设计知识产权促进会副会长、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调解中心调解专家、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陈叔军先生，1968年出生，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司法鉴定人；深圳市会计学会首批高级会员。历任广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经理；1998年至今担任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行合伙人、广东广深司法会计鉴定所法定代表人；现兼任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专家。

李冰女士，1975年出生，法学学士、律师。1998年7月—2002年1月，在贵州大学法学院任教；2002年1月—2006年1月，任广东运胜律师事务所律师；2006年1月至今，任北京市德恒律师事务所深圳分所律师。

萧彦先生，1968年9月生，湖南财经学院经济学学士。曾任职中国农业银行湖南省益阳市分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公司广西分公司营销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监察审计、组训、营业区经理等；新华人寿广西分公司柳州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分公司人事行政部经理、玉林中心支公司总经理；自2006年10月起任职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生命人寿总公司营销管理本部企划督导高级处经理、生命人寿河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年4月起任深圳市国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

郑钟焕先生，大学本科，工程师职称。曾在深圳市轻纺工业公司、深圳市轻工业公司就职；自1985年10月起进入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计划部副经理、经理，资材部经理等职；现为本公司监事、制造部经理。

陶华亮先生，西北工业大学毕业，工程师职称，历任本公司焊接车间调度、管材车间副主任、总装车间主任、龙华二厂党总支委员、企管部经理助理、自行车事业部计财部副经理、办公室副主任、集团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等职，现任集团公司党群专员、党委副书记、工会负责人。

夏勃夫先生，中央党校法律专业本科毕业。曾任深圳嘉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经理、深圳莱英达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深圳太阳管道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07年10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参照同行业标准及本地区薪酬状况，结合公司经营实绩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2011年公司支付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2011年度薪酬总额为319.79万元。

1、现任独立董事4人，年度津贴为4万元/人；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在公司据实报销。

2、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领取年度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度薪酬总额（万元）
1	李海	81.90
2	夏勃夫	63.75
3	张泽兵	63.75
4	姚正旺	58.73
5	张鑫淼	4.00
6	崔军	4.00
7	李冰	4.00
8	陈叔军	4.00
9	郑钟焕	17.83
10	陶华亮	17.83

3、报告期离任监事领取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度薪酬总额（万元）
1	蓝启华	0

三、报告期内离任、聘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姓名	原职务	离任原因
姚正旺	董事会秘书	辞职
蓝启华	监事	退休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1) 2011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聘任姚正旺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会秘书，任期与第八届董事会同期。

(2) 2011年6月7日，公司召开了员工代表大会，选举陶华亮先生为第七届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萧彦先生、郑钟焕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3) 2011年6月28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萧彦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任期与第七届监事会同期。

(4) 2011年11月22日，公司董事会秘书姚正旺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指定董事长罗桂友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四、公司员工情况

1、公司目前有在职员工84人，其中：（1）按专业构成分：生产人员8人，销售人员12人，技术人员32人，财务人员11人，行政人员21人；（2）按教育程度分：硕士以上2人，本科24人，大专19人，大专以上占全员的53.57%。

2、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3、其他人员：43人。

第五节、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情况

1、公司治理现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照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努力建设现代企业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与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执行，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规定。

报告期内，为规范财务负责人行为，加强对公司进行财务监督，健全公司内部监控机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并于2011年1月13日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上审议通过。进一步完善了制度的建设，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2、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对重大事项作出独立、客观的判断并发表独立意见，为公司的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2011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张鑫淼	5	2	3	0	0
崔军	5	2	3	0	0
李冰	5	1	3	1	0
陈叔军	5	2	3	0	0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及其它重要事项提出异议。

三、公司与控股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大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

四、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和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初步建立了公开、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营层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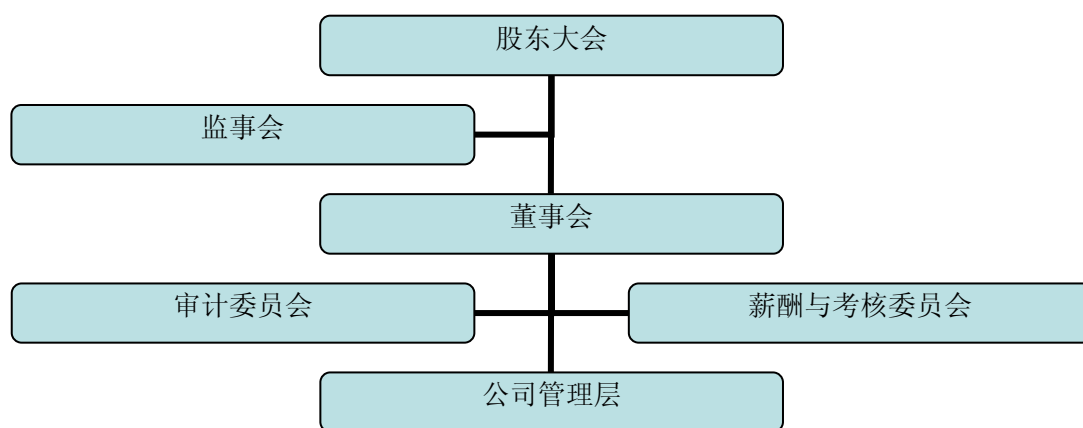
2011年5月20日公司第二十次（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年度经营绩效考核暂行办法》，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营班子2010年度奖励的议案》。

第六节、内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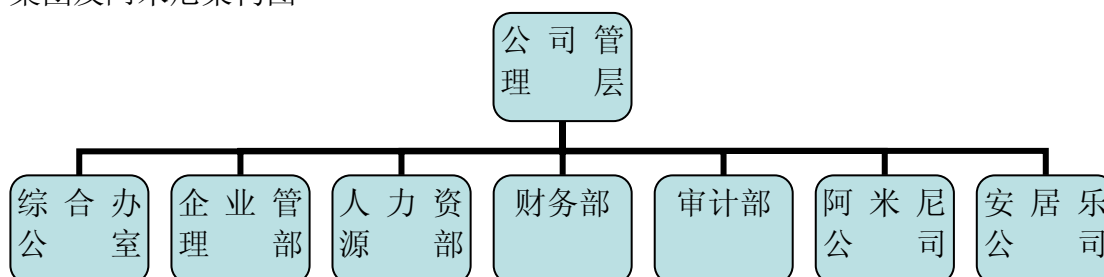
一、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1、公司组织架构：

依照《公司法》，公司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团队。董事会设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集团设综合办公室、企业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和审计部。二级公司有深圳市阿米尼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米尼公司）、深圳市安居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乐公司），阿米尼公司的五部门即产品部、品管部、销售部、制造部和财务部由集团公司直接管理，安居乐公司下设总经理办公室、财务部、经管部以及中华花园、水贝、中华工业园三个管理处，公司组织架构健全。



集团及阿米尼架构图



2、公司内部控制综述：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要求，不断完善和规范公司组织架构，确保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规定，公司建立与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包括：

(1) 内部环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和议事规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2) 风险评估。为实现经营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效果和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的目标，对公司内外部环境进行了评估，认为主要存在战略、法律及财务风险、运营风险及市场风险，应采取针对性内部控制措施，有效防范风险。

(3) 控制活动。通过部门和岗位职责设置不相容职位分离控制、制订授权审批控制制度、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运营分析控制、绩效考核控制、预算控制、内部报告控制、信息系统控制等对公司日常财务活动和业务运作进行内部控制。

(4) 信息与沟通。通过确定信息收集沟通渠道、完善信息传递程序、确保信息系统运行安全等方面进行控制。

(5) 内部监督。公司审计部每年末定期对二级公司进行年度经营审计，核查下属单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会计核算的合规性、资产管理的安全性、管理效率和经营成果，提出审计意见，指明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并督促整改。日常对各项业务流程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测试评估，监督跟踪内部控制制度及相关流程的执行情况，并随时根据公司领导的安排进行专项审计工作，防范经营风险。

3、公司重点控制活动：

(1) 对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及管理。下属子公司有阿米尼公司和安居乐公司，阿米尼公司承担深中华主营业务自行车的经营活动，业务和人员均由集团本部直接管理和控制。安居乐公司承担中华花园、水贝工业区、中华工业园的物业管理职责，具有独立齐全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自主经营，独立核算，根据授权审批权限，其预算内日常业务独立处理，重大事项及预算外业务报集团职能部门及分管副总裁、总裁审批后执行，公司总经理和财务经理由集团委派任命，其他人员由安居乐公司根据需要选聘，向集团报备。

(2) 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依照相关规定处理关联交易事项，2011年度未与关联方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3) 对外担保。公司依照《借款担保管理制度》的规定处理担保事宜，2011年度未发生任何担保业务。

(4) 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公司近年未以任何形式募集资金，上市初始募集的资金均按相应用途使用，按《公司章程》规定的权限进行审批。

(5) 对外投资管理。2011年收回湖南光阳投资款456万元，并按规定进行了披露。公司近年未发生任何对外投资业务，《公司章程》和《财务活动审批及费用报销规定》对于资金使

用的审批权限进行了具体的规范。

(6) 销售与收款管理。公司采取授权经销的方式销售产品，向经销商签发《阿米尼经销商授权证书》，双方签订《阿米尼产品经销协议书》，明确货款的收取方式。公司对普通中小经销商实行先收款后发货的销售原则，财务部凭收款凭据签章通知发货，同时，给予山东、河南、江苏、河北等主要经销商和陕西、新疆等扶持类经销商延期付款的限额。延期付款额度因销售淡旺季而略有不同，每年根据销售商提货状况进行调整，延付期限通常为两周内，公司向经销商的最迟收款期均不超过向 OEM 工厂的付款期限，较好地控制了收款的风险。

延期付款由经销商提出申请，按照公司审批流程逐单审批，额度内由集团财务经理审批，超出额度的特殊延期申请必须集团总裁批准。

销售会计每周编制延期收款（货期）报表，并跟踪提示到期日，销售部制单人员负责催收到期货款。2011 年所有延期支付的经销商货款均到期收回，无一产生坏帐损失。

(7) 采购与付款管理。公司研发的产品通过委外加工（OEM 运作）的方式生产，签发《阿米尼 OEM 生产商授权证书》，与 OEM 工厂签订《委托加工协议书》，明确支付货款的方式和期限，多以发货之日起三周至一个月的期限付款。每年末谈判重新签订下一年度的协议。

销售部根据公司驻厂人员的实际发货数量和约定单价填写付款申请单，财务部审核付款原始单据，严格按照流程审批手续完毕后支付款项。2011 年未发生货款支付异常事项。

(8) 生产与质量管理。公司品管部向 OEM 工厂委派质检员，吃住均在工厂，随时监督工厂阿米尼产品的生产全过程，负责出厂货物的品质检验和数量核实，并专设仓库管理阿米尼产品商标，定期向公司报送进销存报表，随时报告品质异常情况。驻厂代表的设立，对于公司自行车产品的品质起到了极大的保证作用。2011 年未发生一起重大质量责任事件。

(9) 资产运营与管理。公司制订了《物业管理手册》，企管部负责公司自有闲置厂房宿舍等物业的出租工作，安居乐公司负责物业的日常管理。2011 年出租率达 99.13%，收租率为 98.65%，除特殊因素外，日常物业管理工作合适有效。

(10) 信息披露管理。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管理制度》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于固定和临时披露事项、披露内容、审核和披露流程、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等做了明确规范，公司按照监管要求严格执行了上述制度。

4、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及整改计划：

2011 年共梳理内控关键业务子流程 46 个，识别风险控制点 237 个，查找出控制缺陷 39 个，至年底业务风险缺陷整改工作已基本完成，相关业务管理制度的修订仍在进一步完善中。

5、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1) 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

(2) 内控制度基本完善，并得以有效执行，在各部门、各业务经营环节、销售与收款等重点控制活动领域均发挥了良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有效保证财务信息真实完整，保护公司资产安全，防止舞弊。

(3) 公司的内控管理体系可有效地保证公司的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保护股东利益。

二、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将切实承担起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其有效运行的全面责任，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有效执行负责。公司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降低生产经营风险，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三、独立董事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意见

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是健全的，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要求，内控制度已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2011年度，公司未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能真实、客观、完整地反映公司目前的内控体系建设、运作和监督的实际情况。

四、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已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审计工作规程》、《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对信息披露的原则、内容、程序等进行了严格规定，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形。

第七节、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了年度股东大会和以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基本情况如下：

1、2011年5月20日，本公司召开了第二十次（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刊登在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与媒体。

2、2011年6月28日，本公司召开了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刊登在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与媒体。

第八节、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总体经营情况的讨论和分析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总体经营情况：

2011 年欧美债务危机持续恶化和不断扩散，国际经济局势持续动荡、复杂多变，国内宏观调控措施接连不断，物价持续上涨，引起原材料价格涨幅较大，整个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的市场竞争愈演愈烈，公司历史遗留的债务包袱沉重，法律案件不断被执行。尽管经营环境恶劣，公司经营班子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团结全体员工共同拼搏，锐意进取，紧紧围绕发展电动自行车、自行车主业，积极调整经营策略，认真应对法律诉讼和推进债务问题处理等，促进了公司经营业务的增长和年度盈利。201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104.36 万元；净利润为 3972.09 万元。

(1) 主营电动车、自行车业务。2011 年度，公司面对行业困境和市场实际情况，在主营业务经营上采取“积极调整经营策略；加强了销售网络终端建设；以市场为导向进行产品研发，积极推进新产品的投放；积极推进新的经营模式调整；调整内部管理机制，推进自行车推广；加强了产品质量管理和售后服务”等，克服了重重困难，实现了电动自行车、自行车业务稳定发展，全年电动自行车、自行车业务共实现主业销售收入 29600.70 万元。

(2) 物业租赁和物业管理业务。加强物业租赁业务工作，进一步利用现在的存量物业，采用多种途径扩大出租面积，增加租金收入，提高了公司的现金流与经济效益，全年共实现物业管理收入 245.90 万元及租赁业务等其他业务收入 2257.78 万元；同时加强物业管理业务，把安全管理放在首位，实施租赁业务安全管理的常态化，组织对租户进行安全培训和发放安全宣传资料，实现了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

2、公司主营业务及经营状况的分析：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动自行车、自行车及零配件的生产和销售以及物业管理，报告期内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9846.57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209.24 万元。

(1)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上年增减 (%)
自行车及零配件销售	29600.67	28205.26	4.71	8.94	8.46	0.42
租赁管理	245.90	432.07	-75.71	8.18	13.25	-7.8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电动车	23649.71	22612.08	4.39	6.66	6.27	0.35
自行车	5285.93	4945.05	6.45	7.84	6.93	0.79
其他	665.03	648.13	2.54	581.88	523.38	9.14
租赁管理	245.90	432.07	-75.71	8.18	13.25	-7.86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 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山东	10267.49	2.68
河南	6438.39	18.62
江苏	4633.84	16.23
河北	3100.31	21.85
上海	676.53	42.84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 24766.91 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的 91.4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金额 25116.54 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的 78.23%。

3、报告期公司资产构成及费用的变动情况:

单位: 元

	2011 年		2010 年		占总资产的比重 增减率 (%)
	数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	数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	
货币资金	24,546,601.39	18.08	17,756,773.58	12.85	5.23
应收帐款	3,869,919.58	2.85	1,732,822.98	1.25	1.60
其他应收款	25,193,546.89	18.56	18,085,772.89	13.09	5.47
存货	14,310,428.28	10.54	21,692,678.29	15.70	-5.16
长期股权投资	2,619,840.50	1.93	2,619,840.50	1.90	0.03
投资性房地产	22,763,296.78	16.77	26,434,648.24	19.13	-2.36
固定资产净值	15,262,689.21	11.24	21,547,992.74	15.60	-4.36
短期借款	359,993,573.29	265.20	384,217,648.09	278.10	-12.90
其他应付款	394,804,850.78	290.84	165,837,025.40	120.03	170.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2,026,831.88	332.99	706,645,180.86	511.48	-178.49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
营业费用	7,297,537.55		7,394,867.85		-1.32
管理费用	21,836,655.24		23,792,819.05		-8.22
财务费用	23,619,043.30		64,515,016.00		-63.39
所得税	0.00		0.00		0.00

注: 本报告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 63.39%, 主要是上年进行债务和解等减少了计息债务, 相应减少了利息费用, 及本年人民币升值明显, 使本公司外币债务产生较大金额账面汇兑收益。

4、公司现金流量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2010 年	增减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07.64	6,495,860.32	-6,146,952.68	-9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0,920.17	-3,471,511.81	9,912,431.9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7,500,000.00	7,500,000.00	-

注：（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总体平衡。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991.24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期处置湖南光南摩托股权及异地房产等收回现金，而上年同期支付了 340 万元中华工业园电力设施款。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 万元，而上年同期支付 1400 万元债务和解款及下属阿米尼公司收到 650 万元借款。

5、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深圳市阿米尼实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兴办实业，公司 2011 年末资产规模为 3369.98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 77.78 万元。

（2）深圳市安居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为物业管理，公司 2011 年末资产规模为 123.38 万元，2011 年净利润为-385.83 万元。

（3）中华自行车（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 500 万元，注册地为香港，主要经营范围为自行车贸易。公司近年没有发生贸易业务。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本公司自 2002 年进入电动自行车经营领域。电动自行车行业在经过前些年的市场快速发展后，2007 年以来行业增长已明显停滞。2011 年由于稀土行业、电池行业加强管理导致主要部件电机电池供应紧张，使电动自行车行业生产受到一定制约，而电动自行车行业新标准及其推出时机的不确定性，对电动自行车的销售也产生了负面影响。同时，国际国内原材料资源价格持续大幅度上涨，导致电动车制造成本和使用成本高涨，严重影响市场需求趋势甚至整个电动车行业的发展潜力，行业竞争更加激烈。

2、公司未来发展机遇及新年度经营计划：

（1）继续积极配合股东及董事会全力开展债务重组工作，努力实现深中华债务重整的实质性进展；

（2）完成内控体系建设，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

- (3) 确保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加强物业出租与资产管理，从而提高公司整体的经营效益；
- (4) 加强团队建设，整合人力资源，调动员工积极性。

3、对公司发展不利的风险因素：

(1) 世界金融危机和欧美债务危机对国内消费市场的强大冲击，大量外销型生产企业转攻国内内销市场，自行车、电动车市场面临以进行价格战为主要竞争手段的复杂市场环境；

(2) 约 20 亿元的巨额债务问题依然是公司所面临的重大问题。由于欠债年限长、情况复杂、债权人众多，债务问题的处理难度相当大。

面对上述问题，公司一方面将努力拓展主营业务，确保主营业务的持续稳定增长，尤其电动自行车和中高端自行车的生产和销售；另一方面将积极推进包括债务重组在内的公司整体重组进程。

三、公司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发生募集资金、重大投资的行为。

四、审计意见及会计政策

1、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公司董事会对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同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出具的 2011 年度审计报告。由于 2011 年度本公司债务重组工作仍未最终完成，高额的债务风险依然存在，存在多项重大不确定性，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金融债务、应交税金、或有和诉讼事项及持续经营事项无法表示意见。

为此，公司董事会说明如下：

(1) 金融债务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金融债权人已询证回函部分显示中华自行车公司少计利息差异折合人民币合计 181,975,338.48 元，另有未回函的借款本金折合人民币 226,142,959.88 元，导致无法确定金融债务的金额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利息确认差异主要详见附注十说明，部分债权人在执行中国银监会办公厅银监办通[2004]6 号文件时，双方存在理解差异等原因引起，文件通知“中国银行等 11 家金融机构自

2002年1月1日起停计本公司利息3年，并豁免2001年12月31日前本公司所欠的全部应付利息（包括罚息和复息）”。

部分资产管理公司和银行认为本公司需归还豁免和停计的利息，部分资产管理公司对计收利息事项未作确认。本公司已将2001年12月31日前所欠的全部应付借款利息（包括罚息和复息）357,993,665.24元转入“资本公积”，2002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停止计提利息。该豁免期限于2004年12月31日到期。公司认为豁免和停计的利息是不需归还的，因此未计提2002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的利息及复利。停息期满后，公司才开始计提利息。

并且，公司的金融债务属历史形成，发生时间很长，各笔期末金额多年无变化，部分债权人主体资格发生转移，具体经办人员变更，债权人需要时间核对清楚双方的债权债务金额，所以部分债权人未回函确认。

本公司将继续跟进与相关金融债权人的对帐工作，尽快核对清楚金融债务的本息金额，如有进展，将按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信息披露。

（2）应交税金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在审计过程中对应交税费实施了检查、询证等审计程序，询证账面欠付税金及关税保证金与罚款余额合计119,102,157.65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均未收到回函，导致我们无法确定其对中华自行车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公司应交税金属历史形成，发生时间很长，形成原因复杂，具体经办人员发生变更，税务部门需要时间核对清楚双方的债权债务金额，所以未能收到税务部门的询证回函。按照国家税收征收管理的规定，存在补缴罚款、滞纳金的可能。本公司将继续跟进与税务部门的对帐工作，尽快核对清楚应交税金的金额，如有进展，将按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信息披露。

（3）或有事项和诉讼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公司贷款卡信息资料因系统升级等原因不相符，在审计过程中就对外担保、逾期欠债等原因引起的诉讼事项执行到相关涉诉法院进行现场核实的替代审计程序，均未能取得相关法院的确认文件，以及难以实施其他有效的审计程序，导致无法判断本公司披露的或有事项和诉讼事项是否完整以及该等事项可能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因公司贷款和担保诉讼案件属历史形成，发生时间很长，报告期末发生未披露的担保事项和重大诉讼事项，部分受理法院发生变化，具体经办人员变更，法院需要时间核对清楚案件的具体内容和金额，所以未回函确认。本公司将继续跟进会计师事务所与相关法院的核对

工作，尽快核对清楚所涉及的或有事项和诉讼事项，如有进展，将按相关规定的要求作信息披露。

（4）持续经营事项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认为，本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证本公司能否有效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因此无法判断中华自行车公司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为此本公司及最大债权人采取如下措施：

自 2002 年 3 月起，本公司原最大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推动债务重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中国银监会等有关部门批准豁免及停计了本公司所欠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全部金融债务的利息。

2007 年 3 月 29 日公司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和解协议》，同意按以等值于人民币 200 万元的美元结清双方全部债权债务，债务金额为本金约美元 387 万元和预提利息约人民币 4278 万元。

201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深圳市铖兴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债务和解协议》，约定由本公司以人民币 1400 万元对铖兴泰公司进行偿还，以结清双方全部债权债务（约 1.5 亿元人民币）。上述 1400 万元款项已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前全部支付完毕。

2006 年 12 月 30 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将所持债权转让给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公司”），国晟能源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债务重组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鉴于公司最大股东和债权人发生了变化以及新破产法的实施，2010 年 1 月国晟能源公司依照《破产法》的规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要求对本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目的是希望通过重整使本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2010 年 12 月 28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申请人未能按要求提交与税务部门协商解决税收债权并形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等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规定，裁定不予受理申请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的申请。此外，国晟能源同意停计 2011 年贷款利息 3362.49 万元，该项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此前，国晟能源公司已经同意停计 2007-2010 年度贷款利息。2012 年 3 月国晟能源公司复函同意停计 2012 年贷款利息（估算约 3300 万元），该项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

在推进债务重组工作的同时，公司的主营业务亦实现稳定发展且主营业务继续实现盈利。公司短期支付压力已大大降低，持续经营能力已有一定改善。公司董事会认为，随着公司债务和资产重组工作的不断进展，本公司的经营环境、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

改善。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在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如下：

1、2011年1月13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路报刊与媒体。

2、2011年4月25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路报刊与媒体。

3、2011年6月10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路报刊与媒体。

4、2011年8月17日，公司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路报刊与媒体。

5、2011年10月24日，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会议决议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路报刊与媒体。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1、公司董事会本年度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无重大偏差和失误。

2、报告期内公司无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无配股、增发新股方案。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人为独立董事，召集人为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定期审核公司内部审计报告、财务报告和内控制度，认真履行各项职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成员以其专业知识与经验，对公司编制的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阅。按照证监会相关规定要求，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发表了两次审阅意见。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对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表首次书面意见：审计委员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38项具体准则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予以了重点关注。经查询和分析财务资料，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合理的会计政策和恰当的会计

估计，交易记录真实、完整，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11 年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并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进行 2011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及时阅读了审计报告初稿，并与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沟通，审计委员会与注册会计师之间在公司年度财务报告所涉及的重要问题上不存在争议，公司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规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同意以此财务报表为基础制作公司 2011 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以保证公司如期披露 2011 年年度报告。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进行了审查，认为本报告第四节所披露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真实、准确。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为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和公正，加强对非公开信息的监管，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保密及处罚、责任追究等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未有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七、本年度利润分配或转增预案

1、经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1 年度本公司盈利 3972.09 万元，不
分红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 年	0.00	64,477,414.44	0.00%
2009 年	0.00	-105,757,549.50	0.00%
2008 年	0.00	-44,893,006.40	0.00%

八、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为了贯彻实施财政部、审计署、保监会、银监会、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号)以及《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财会〔2010〕11号文)，

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控制能力，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公司根据深圳证监局深证局公司字[2011]31 号文《关于做好深圳辖区上市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开展了公司内控工作，公司2011 年度内控工作情况如下：

1、成立公司内控专门工作小组。2011年3月底，公司成立了以董事长罗桂友先生为组长的三个层次内部控制规范实施项目小组，制定了工作职责，进行了岗位分工，开展前期相关工作。同时，安排人员参加上市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培训班。2011年上半年，公司安排工作小组成员参加了监管部门组织的内控建设培训班及内控顾问的专业培训，加强了学习和宣传内部控制建设的理论知识和思想意识。

2、制定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公司于2011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并予以披露。

3、制定公司内控建设工作计划。2011 年 7 月底前，完成主要业务的流程梳理，识别评估风险；2011 年 8 月底前，确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2011 年 12 月底前，完成内控缺陷整改；2011 年 12 月前，完成整改效果的检查工作。

4、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计划。查找、整改内控缺陷，不断补充和完善内控体系，2011年12月31日前完成内控自我评价工作计划的制订，2011年年报披露前组织实施自我评价工作，披露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九、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作为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深鹏所股专字[2012]0390 号《关于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相关资料，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违规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或违规担保的情况。公司在1996 年至 1999 年期间对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提供担保及违规担保的情况均属历史遗留事项，由于大部分被担保方已无力偿还，公司对大部分担保进行了预计负债处理，预计负债上年末金额为 179,088,442.92 元。本报告期内，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广东盛润公司重整计

划执行完毕（普通债权清偿率为 30.05%），公司将有关盛润公司的预计负债按同比例转销，计 12,875,490.00 元，转销后，2011 年末公司预计负债金额为 166,212,952.92 元。

（二）报告期内其他重大事项：

1、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事项：2011 年 1 月 3 日公司大股东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纪汉飞先生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国民投资以 7000 万元的价格将国晟能源 100%股权转让给纪汉飞先生，国晟能源法定代表人由尚世骏先生变更为纪汉飞先生。此次股权转让构成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2011 年 4 月 11 日履行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的披露义务。

2、债权转让事项：我公司原债权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我公司所享有的人民币债权 232,801,657.06 元，在盛润公司破产重整期间，盛润公司管理人委托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对该债权进行拍卖。2010 年 12 月 13 日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依法竞得上述债权；2011 年 1 月 27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2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买受人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就盛润公司上述债权的拍卖成交。此次债权的转让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目前未造成影响。

3、关于第二大债权人向法院申请我公司重整及法院告知该申请事项被视为撤回申请的事项：公司第二大债权人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申请我公司破产重整。由于深圳中院所要求申请提交与税务部门协商解决公司的税收债权并形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等材料问题的障碍依然存在，因此该申请一直未被法院受理。2011 年 10 月公司接到深圳中院立案庭通知，告知公司如下事项：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因未提交齐备的立案材料，也未按期补充更正，依照《破产案件立案审查规程》，被视为撤回申请。

4、停计利息事项：本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7 日收到公司大股东、最大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关于申请停计我公司 2011 年度债务利息的函〉的复函》：“国晟能源”同意免除所持本公司人民币债权 9,124,638.59 元和美元债权 62,829,259.02 美元 2011 年度全年利息，以上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上述债务利息的停计对公司保持可持续经营产生积极影响。本次停计利息约为 3,362.49 万元人民币，我公司对该项停计利息根据有关会计准则规定及相关法规进行会计处理，计入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损益。

第九节、监事会报告

2011年度，公司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履行有关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工作，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围绕生产和经营的重大决策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使职权的行为实施监督。

一、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五次会议：

1、2011年4月25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等议案。

2、2011年6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的议案》。

3、2011年6月28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萧彦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召集人。

4、2011年8月17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

5、2011年10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公司监事会对2011年有关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2011年度的工作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规制度进行规范运作，工作认真负责，认真完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没有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

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的财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情况。

4、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主动收购资产情况；认为公司出售资产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的相关规定。

5、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无内幕交易。

6、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成员出席了股东大会会议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7、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不断建立和完善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2011年度，公司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8、公司监事会就董事会对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的意见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在2011年度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该报告所涉及的事项作了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认为，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监事会将积极配合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工作，督促董事会加大债务重组力度，争取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9、对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实施情况的监督：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和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切实履行相关信息的报送、登记程序，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管理，切实防范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的产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第十节、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资产及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主动收购资产情况，出售资产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五.7、9。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新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1、报告期内本公司无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2、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发生委托理财事项。

3、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以前年度发生担保事项列表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07.26	1,960.00	1996年07月26日	1,960.00	连带责任担保	4个月	否	否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9.09.30	477.28	1999年09月30日	477.29	连带责任担保	12个月	否	否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8.04.30	182.00	1998年04月30日	182.00	连带责任担保	11个月	否	否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7.07.30	175.00	1997年07月30日	175.00	连带责任担保	7个月	否	否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7.06.04	210.00	1997年06月04日	210.00	连带责任担保	8个月	否	否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8.10.30	5,000.00	1998年10月30日	5,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6个月	否	否
深圳天马化妆品有限公司	1994.09.30	800.00	1994年09月30日	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8,804.29	

(A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山东华嘉名经贸有限公司	1997.09.03	8.31	1997年09月03日	8.31	连带责任担保	4个月	否	否
Zoria Pte Ltd	1996.03.25	7,808.70	1996年03月25日	7,808.70	连带责任担保	9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7,817.01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16,621.30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9.8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6,621.3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621.3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注：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为本公司股东，其股权已被法院拍卖，现已不是本公司股东。

五、公司或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没有在报告期没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六、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聘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本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11年公司支付其年度审计费用为50万元。

七、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受监管部门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八、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公司认真执行《接待和推广制度》。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遵循公平信息披露的原则，无实行差别对待政策，无向特定对象披露、透露或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等情况。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 年度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流通股股东	公司债务重整进展情况

第十一节、财务会计报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目 录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38-40
二、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44-47
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	48-49
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50-51
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52-55
三、财务报表附注	56-114



审计报告

深鹏所股审字[2012]0131 号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华自行车公司”或“本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是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但由于“三、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段中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

三、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我们注意到：

1、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对中华自行车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逾期多年的金融债务实施了询证等审计程序，但截止审计报告日，已回函部分显示中华自行车公司少计利息差异折合人民币合计 181,975,338.48 元，另有未回函的借款本金折合人民币 226,142,959.88 元。中华自行车公司解释该等差异系因财务报表附注十.2 说明的与部分债权人在执行中国银监会办公厅有关重组中华自行车公司贷款利息所依据的银监办通（2004）6 号文件时双方存在理解差异引起，未能进行帐务调整，导致我们无法确定其对中华自行车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2、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对中华自行车公司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逾期多年的应交税费实施了检查、询证等审计程序，询证账面欠付税金及关税保证金与罚款余额合计 119,102,157.65 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均未收到回函，导致我们无法确定其对中华自行车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3、在审计过程中，由于我们从中华自行车公司的开户银行获取的贷款卡信息资料因未年检及贷款卡系统升级未更新相关信息等原因造成难以核对相关担保信息等或有事项是否与披露相符，因此我们还对中华自行车公司因对外担保、逾期欠债等原因引起的诉讼事项执行了到相关涉诉法院进行现场核实的替代审计程序，但相关法院均只是进行了一些口头说明或提供了部分声明只能用作参考的资料，另外我们又难以实施其他有效的审计程序，导致我们无法判断中华自行车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七披露的或有事项及诉讼事项是否完整以及该等事项可能对中华自行车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4、如财务报表附注十所述：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华自行车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35,746,630.93 元，负债总额为 1,818,586,298.41 元，净资产为-1,682,839,667.48 元，已严重资不抵债。2011 年度净利润为 39,720,901.46 元，主要是本年内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原第二大债权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账面原先预提债务和预计负债作为无需支付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及法院拍卖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赛格苑 C 座三栋第一层 25-27 轴与 A-H 轴之间的房地产（商铺）形成的处置收入所带来的收益。虽然中华自行车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十.3 披露了采取的改善措施，但由于 2011 年 3 月公司第二大债权人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依据《破产法》的规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要求中华自行车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因未能按时提交齐备的立案材料等原因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1 年 10 月告知该申请事项被视为撤回申请，导致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认其能否有效改善中华自行车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因此无法判断中华自行车公司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 2011 年度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四、无法表示意见

由于“三、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基础，因此，我们不对中华自行车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 • 深圳

2012年4月19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吕亚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盛巧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12-31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4,546,601.39	17,756,773.58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2	1,000,000.00	2,619,699.00
应收账款	五、3	3,869,919.58	1,732,822.98
预付款项	五、4	1,588,743.08	213,423.4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5	25,193,546.89	18,085,772.8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6	14,310,428.28	21,692,678.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0,509,239.22	62,101,170.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2,619,840.50	2,619,840.50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22,763,296.78	26,434,648.24
固定资产	五、9	15,262,689.21	21,547,992.74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五、10	24,591,565.22	25,454,427.2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5,237,391.71	76,056,908.74
资产总计		135,746,630.93	138,158,078.89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12-31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2	359,993,573.29	384,217,648.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13	116,792,484.21	125,628,122.72
预收款项	五、14	15,817,538.51	16,661,602.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4,093,942.70	3,802,240.39
应交税费	五、16	98,407,104.67	98,218,863.73
应付利息	五、17	207,999,625.50	213,488,233.3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五、18	394,804,850.78	165,837,025.40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9	452,026,831.88	706,645,180.86
其他流动负债	五、20	2,437,393.95	756,162.09
流动负债合计		1,652,373,345.49	1,715,255,078.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五、21	166,212,952.92	179,088,44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212,952.92	179,088,442.92
负债合计		1,818,586,298.41	1,894,343,521.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2	551,347,947.00	551,347,947.00
资本公积	五、23	460,757,567.84	427,132,693.91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24	32,673,227.01	32,673,227.0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25	-2,727,618,409.33	-2,767,339,310.7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2,839,667.48	-1,756,185,442.87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82,839,667.48	-1,756,185,442.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746,630.93	138,158,078.89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1-12-31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1,283.08	498,624.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一、1	1,014,896.60	1,384,353.23
预付款项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46,917,137.01	30,529,810.28
存货		9,943,662.01	14,965,19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58,436,978.70	47,377,984.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2,619,840.50	2,619,840.50
投资性房地产		22,763,296.78	26,434,648.24
固定资产		14,905,640.82	21,221,962.11
在建工程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4,591,565.22	25,454,427.2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880,343.32	75,730,878.11
资产总计		123,317,322.02	123,108,862.84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1-12-31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1,902,898.37	332,017,261.0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126,706,858.84	148,454,726.88
预收款项		10,664,592.85	10,664,592.85
应付职工薪酬		2,418,776.27	2,372,320.02
应交税费		95,009,521.54	95,784,336.55
应付利息		207,999,625.50	213,488,233.36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351,172,801.22	120,844,911.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2,026,831.88	706,645,180.86
其他流动负债		2,320,660.19	726,612.09
流动负债合计		1,570,222,566.66	1,630,998,175.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166,212,952.92	179,088,442.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212,952.92	179,088,442.92
负债合计		1,736,435,519.58	1,810,086,618.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51,347,947.00	551,347,947.00
资本公积		460,757,567.84	427,132,693.91
减：库存股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32,673,227.01	32,673,227.0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2,657,896,939.41	-2,698,131,623.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13,118,197.56	-1,686,977,755.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3,317,322.02	123,108,862.84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21,043,570.34	299,027,279.43
其中：营业收入	五、26	321,043,570.34	299,027,279.43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50,534,243.15	374,381,117.4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6	297,448,254.06	280,127,985.48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7	603,970.92	311,455.58
销售费用	五、28	7,297,537.55	7,394,867.85
管理费用	五、29	21,836,655.24	23,792,819.05
财务费用	五、30	23,619,043.30	64,515,016.00
资产减值损失	五、31	-271,217.92	-1,761,026.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6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930,672.81	-75,353,838.0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2	64,921,817.27	139,887,804.23
减：营业外支出	五、33	270,243.00	56,551.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720,901.46	64,477,414.44
减：所得税费用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20,901.46	64,477,41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20,901.46	64,477,414.44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4	0.0720	0.1169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4	0.0720	0.1169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39,720,901.46	64,477,414.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720,901.46	64,477,414.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利润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28,577,538.32	28,532,157.84
减：营业成本	十一、4	13,822,797.20	16,520,738.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9,353,562.21	21,709,094.88
财务费用		26,267,688.54	66,242,149.40
资产减值损失		-1,926,719.39	-2,197,612.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6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79,790.24	-73,742,212.86
加：营业外收入		64,884,717.27	139,881,904.23
减：营业外支出		270,243.00	19,066.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234,684.03	66,120,624.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34,684.03	66,120,624.68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678,564.98	178,552,968.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54,66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1)	27,021,621.81	22,290,09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700,186.79	201,097,73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176,217.18	156,229,830.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07,936.61	15,747,757.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23,563.12	4,849,679.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2)	18,443,562.24	17,774,603.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351,279.15	194,601,87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07.64	6,495,860.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56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7,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7,5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579.83	3,471,511.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579.83	3,471,511.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0,920.17	-3,471,511.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5、(3)	-	6,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89,827.81	-4,475,651.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56,773.58	22,232,425.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46,601.39	17,756,773.58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0.00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54,66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42,656.09	38,601,00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52,106.09	38,855,670.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0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10,771.79	1,646,015.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68,195.69	2,716,04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26,378.53	16,909,478.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65,346.01	21,271,53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60.08	17,584,130.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01.71	3,450,627.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01.71	3,450,627.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01.71	-3,450,627.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1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58.37	133,503.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624.71	365,121.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1,283.08	498,624.71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1,347,947.00	427,132,693.91	-	-	32,673,227.01	-	-2,767,339,310.79	-	-	-1,756,185,442.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1,347,947.00	427,132,693.91	-	-	32,673,227.01	-	-2,767,339,310.79	-	-	-1,756,185,442.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3,624,873.93	-	-	-	-	39,720,901.46	-	-	73,345,775.39
（一）净利润	-	-	-	-	-	-	39,720,901.46	-	-	39,720,901.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9,720,901.46	-	-	39,720,901.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3,624,873.93	-	-	-	-	-	-	-	33,624,873.9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33,624,873.93	-	-	-	-	-	-	-	33,624,873.93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1,347,947.00	460,757,567.84	-	-	32,673,227.01	-	-2,727,618,409.33	-	-	-1,682,839,667.48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9,433,003.00	458,695,975.55	-	-	32,673,227.01	-	-2,831,816,725.23	-	-	-1,861,014,519.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79,433,003.00	458,695,975.55	-	-	32,673,227.01	-	-2,831,816,725.23	-	-	-1,861,014,519.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914,944.00	-31,563,281.64	-	-	-	-	64,477,414.44	-	-	104,829,076.80
（一）净利润	-	-	-	-	-	-	64,477,414.44	-	-	64,477,414.4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4,477,414.44	-	-	64,477,414.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351,662.36	-	-	-	-	-	-	-	40,351,662.3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40,351,662.36	-	-	-	-	-	-	-	40,351,662.36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1,914,944.00	-71,914,944.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1,914,944.00	-71,914,944.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1,347,947.00	427,132,693.91	-	-	32,673,227.01	-	-2,767,339,310.79	-	-	-1,756,185,442.87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51,347,947.00	427,132,693.91	-	-	32,673,227.01	-	-2,698,131,623.44	-1,686,977,755.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51,347,947.00	427,132,693.91	-	-	32,673,227.01	-	-2,698,131,623.44	-1,686,977,755.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33,624,873.93	-	-	-	-	40,234,684.03	73,859,557.96
（一）净利润	-	-	-	-	-	-	40,234,684.03	40,234,684.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0,234,684.03	40,234,684.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33,624,873.93	-	-	-	-	-	33,624,873.93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33,624,873.93	-	-	-	-	-	33,624,873.93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1,347,947.00	460,757,567.84	-	-	32,673,227.01	-	-2,657,896,939.41	-1,613,118,197.56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9,433,003.00	458,695,975.55	-	-	32,673,227.01	-	-2,764,252,248.12	-1,793,450,042.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479,433,003.00	458,695,975.55	-	-	32,673,227.01	-	-2,764,252,248.12	-1,793,450,042.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914,944.00	-31,563,281.64	-	-	-	-	66,120,624.68	106,472,287.04
（一）净利润	-	-	-	-	-	-	66,120,624.68	66,120,624.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6,120,624.68	66,120,624.6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40,351,662.36	-	-	-	-	-	40,351,662.36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40,351,662.36	-	-	-	-	-	40,351,662.36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71,914,944.00	-71,914,944.00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71,914,944.00	-71,914,944.00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51,347,947.00	427,132,693.91	-	-	32,673,227.01	-	-2,698,131,623.44	-1,686,977,755.52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1）888 号文批准，于 1991 年 11 月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1991 年 12 月 28 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深圳经济特区分行以深人银复字（1991）第 119 号文批准，本公司股票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领取企股粤深总副字第 101165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营业执照注册号已变更为：440301501122085），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 551,347,947.00 元。

2、公司经营范围和经营概况

本公司属机械制造行业，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生产装配各种类型的自行车及自行车零件、部件、配件、健身车、机械产品、运动器械、精细化工、碳纤维复合材料、家用小电器及配套原件（不含许可证管理产品）。

本公司生产中高档自行车，主要产品为：阿米尼、奇猛牌自行车、电动自行车。

以前以外销为主，后来受反倾销诉讼影响，销售大幅滑坡，近年本公司主要进行债务的重组工作，同时加大了产品的研发力度，开发出电动自行车系列产品，努力开拓国内市场。

3、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1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35,746,630.93 元，负债总额为 1,818,586,298.41 元，净资产为 -1,682,839,667.48 元，已严重资不抵债。管理层采取了本报告附注十.3 所述的措施后，认为随着公司债务和资产重组的不断进展，公司的经营环境、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改善，采用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011 年度的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因被合并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合并方不一致，按照本准则规定进行调整的，以调整后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为合并成本。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时，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编制购买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以公允价值列示。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A、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合并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将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各子公司之间的投资、交易及往来等全部抵销，并计算少数股东损益及少数股东权益后合并编制而成。

B、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C、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期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D、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事项的，被重组方合并前的净损益应计入非经常性损益，并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E、重组属于同一公司控制权人下的非企业合并事项，但被重组方重组前一个会计年度末的资产总额或前一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利润总额达到或超过重组前重组方相应项目 20% 的，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编制备考利润表。

F、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A、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B、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公司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A、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四类。

B、金融资产的计量：

a、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C、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

a、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将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为公允价值；

b、金融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

D、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E、金融资产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和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本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g、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F、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的计量：按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期末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c、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单项金额重大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经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法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测试，并计提个别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

d、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减值的判断：若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出现持续下降，且其下降属于非暂时性的，则可认定该项金融资产发生了减值。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 应收款项期末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的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3	0.3
1-2 年	0.3	0.3
2-3 年	0.3	0.3
3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系根据本公司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可变现净值时，除考虑持有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该存货的价格与成本波动外，还需要考虑未来事项的影响。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除在产品采用实地盘存制外，其他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确定存货数量。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

包装物于其领用时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成本的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

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下列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③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也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它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它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如非货币资产交易不具有商业实质，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投资成本。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和应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或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应当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C、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3、折旧及减值准备

比照本附注（九）固定资产的折旧和减值准备执行。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当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该固定资产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固定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10	4.5
机器设备	10	10	9
办公设备	5	10	18
电子设备	5	10	18
运输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5	10	1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

损坏、长期闲置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如果与某项租入固定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已经转移，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需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加上可直接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分摊。融资租入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15、在建工程

A、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和大修理工程等。在建工程按照实际发生的支出分项目核算，并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溢折价摊销、汇兑损益等），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工程成本，在相关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B、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存在：（1）在建工程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2）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6、借款费用

A、企业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指企业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专有技术、土地使用权等。

(2) 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

(3) 对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于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则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本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A、长期待摊费用指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计价，开办费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性租赁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在自生产经营之日起5年内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按项目的受益期平均摊销。对于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本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A、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B、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同时对该项单独核算的资产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对应的预计负债的账面金额。

20、收入

A、销售商品收入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提供劳务收入

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于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期末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C、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包括财政拨款、财政贴息、税收返还和无偿划拨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计入各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A、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a、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b、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2/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B、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c、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1/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2/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3、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24、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5、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无其他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三、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加工及修理修配劳务收入	17%
营业税	应税劳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4%

*根据 2007 年 12 月 26 日国务院国发（2007）39 号《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企业按照原税收法律、行政法规和具有行政法规效力文件规定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以下办法实施过渡：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因此企业 2011 年实际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4%。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注册 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 子公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目 余额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 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 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 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市安居 乐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物业	200 万	自有物业管理	RMB2,000,00.00	-	100%	100%	是	-	-	-
中华自行车 (国际)有限 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自行车	2 万港元	贸易和制造	HKD20,000.00	-	100%	100%	是	-	-	-
中华自行车 (香港)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香港	自行车	500 万港元	自行车及零配 件经销	HKD5,000,000.00	-	99%	99%	是	-	-	-
深圳市阿米 尼实业有限 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自行车	200 万	自行车及零配 件经销	RMB1,400,000.00	-	70%	70%	是	-	-	-

(2) 公司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3) 公司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2、无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3、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4、本期无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5、本期无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本期无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7、本期无发生的反向购买

8、本期无发生的吸收合并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69,024.09	1.00	69,024.09	164,956.42	1.00	164,956.42
港币	1,894.27	0.8107	1,535.68	1,894.30	-	1,773.76
美元	1.25	6.3009	7.88	1.25	-	9.13
小计			70,567.65	-	-	166,739.3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3,876,073.90	1.00	23,876,073.90	16,611,335.30	1.00	16,611,335.30
港币	740,051.61	0.8107	599,959.84	773,490.97	0.85	658,186.67
美元				46,927.13	6.83	320,512.30
小计			24,476,033.74			17,590,034.27
合计			24,546,601.39			17,756,773.5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	2,619,699.00

(2)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的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济南禹欣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1-07-25	2012-01-25	5,200,000.00	-
济南禹欣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1-07-21	2012-01-21	3,200,000.00	-
济南禹欣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1-11-30	2012-05-29	3,000,000.00	-
河南大名电动车销售有限公司	2011-09-22	2012-03-22	2,913,781.50	-
济南禹欣泰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011-09-01	2012-03-01	2,430,000.00	-
合计			16,743,781.5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0,566,658.76	100.00	1,036,696,739.18	99.6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40,566,658.76	100.00	1,036,696,739.18	99.63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8,181,894.70	100.00	1,036,449,071.72	99.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38,181,894.70	100.00	1,036,449,071.72	99.8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500 万元。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形，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28,460.55	0.36	11,185.38	1,035,032.17	0.10	-
1 至 2 年	151,262.72	0.01	453.79	98,211.62	0.01	-
2 至 3 年	1,841.00	0.00	5.52	-	-	-
3 年以上	1,036,685,094.49	99.63	1,036,685,094.49	1,037,048,650.91	99.89	1,036,449,071.72
合计	1,040,566,658.76	100.00	1,036,696,739.18	1,038,181,894.70	100.00	1,036,449,071.72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合计	非关联方客户	535,330,991.79	3年以上	51.45

(6)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7)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8,866.67	88.05	23,547.00	11.03
1至2年	-	-	75,961.88	35.59
2至3年	189,876.41	11.95	113,914.53	53.38
合计	1,588,743.08	100.00	213,423.41	100.00

(2)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8,308,659.77	100.00	533,115,112.88	95.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58,308,659.77	100.00	533,115,112.88	95.4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8,537,283.06	100.00	540,451,510.17	96.7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58,537,283.06	100.00%	540,451,510.17	96.76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0 万元。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形，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077,859.28	4.49	75,226.82	4,709,642.47	0.84	6,375.74
1 至 2 年	146,244.00	0.03	438.73	4,545,244.91	0.81	135.73
2 至 3 年	45,244.91	0.01	135.73	2,258.00	-	-
3 年以上	533,039,311.58	95.47	533,039,311.59	549,280,137.68	98.35	540,444,998.69
合计	558,308,659.77	100.00	533,115,112.88	558,537,283.06	100.00	540,451,510.17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非关联方	357,001,411.68	3年以上	63.94

(6)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7)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891,048.28	35,572,510.46	6,318,537.82	54,845,278.28	43,902,968.40	10,942,309.88
低值易耗品	432,240.25	-	432,240.25	1,456,362.06	1,152,485.26	303,876.80
库存商品	21,279,324.73	13,719,674.52	7,559,650.21	26,448,790.52	16,002,298.91	10,446,491.61
合计	63,602,613.26	49,292,184.98	14,310,428.28	82,750,430.86	61,057,752.57	21,692,678.2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43,902,968.40	4,169,828.88	-	12,500,286.82	35,572,510.46
低值易耗品	1,152,485.26	-	-	1,152,485.26	-
库存商品	16,002,298.91	-	-	2,282,624.39	13,719,674.52
合计	61,057,752.57	4,169,828.88	-	15,935,396.47	49,292,184.98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	-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	-
低值易耗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	-

A、上述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是：原材料按照该材料最近购买的平均单价；已过保质期、过时、转型不适合等待报废材料按可回收金额；产成品按照该产品最近销售的单价减变现可能需要的直接费用及税金。

B、本期原材料、库存商品的转销系上述存货已经销售。

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 单位持股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期末 减值准备	本期计 提减值 准备	本期现 金红利
湖南光南摩托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5,679,300.00	5,679,300.00	-5,679,300.00	-	5.50	5.50	-	-	-	-
深圳金环印刷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883,560.00	14,883,560.00	-	14,883,560.00	38.00	38.00	-	12,263,719.50	-	-
合计		20,562,860.00	20,562,860.00	-5,679,300.00	14,883,560.00	-	-	-	12,263,719.50	-	-

深圳金环印刷版有限公司企业工商登记信息显示已被吊销，原股东之一香港大寰自行车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委托其代持股份，实际所有人为本公司。

2011年10月，公司将名下持有的湖南光阳摩托车有限公司（原名湖南光南摩托车有限公司）5.5%股权转让给常州光阳摩托车有限公司，因湖南光阳长期资不抵债，原股权投资（568万元）在公司账面已全部计提减值准备（568万元），报告期公司已收到股权转让款456万元。

8、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29,872,063.32	-	-	129,872,063.32
1.房屋、建筑物	129,872,063.32	-	-	129,872,063.32
2.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03,437,415.08	3,671,351.46	-	107,108,766.54
1.房屋、建筑物	103,437,415.08	3,671,351.46	-	107,108,766.54
2.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26,434,648.24	-	-	22,763,296.78
1.房屋、建筑物	26,434,648.24	-	-	22,763,296.78
2.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26,434,648.24	-	-	22,763,296.78
1.房屋、建筑物	26,434,648.24	-	-	22,763,296.78
2.土地使用权	-	-	-	-

(1) 本期实际计提折旧额 3,671,351.46 元。

(2) 上述投资性房地产所有权情况受限详见注释 9 (6)。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16,647,611.13	136,579.83	6,931,311.82	109,852,879.1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9,055,011.26	-	6,000,431.82	103,054,579.44
机器设备	4,242,098.00	-	-	4,242,098.00
运输工具	923,478.06	-	-	923,478.06
其他设备	2,427,023.81	136,579.83	930,880.00	1,632,723.64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92,707,944.16	-	4,829,783.62	5,339,212.08	92,198,515.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89,636,132.88	-	4,241,232.46	4,606,007.08	89,271,358.26
机器设备	621,162.98	-	328,688.88	-	949,851.86
运输工具	688,922.72	-	45,302.04	-	734,224.76
其他设备	1,761,725.58	-	214,560.24	733,205.00	1,243,080.8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3,939,666.97				17,654,363.4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418,878.38				13,783,221.18
机器设备	3,620,935.02				3,292,246.14
运输工具	234,555.34				189,253.30
其他设备	665,298.23				389,642.82
四、减值准备合计	2,391,674.23				2,391,674.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80,000.00				1,580,000.00
机器设备	426,800.00				426,800.00
运输工具	-				-
其他设备	384,874.23				384,874.23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547,992.74				15,262,689.2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7,838,878.38				12,203,221.18
机器设备	3,194,135.02				2,865,446.14
运输工具	234,555.34				189,253.30
其他设备	280,424.00				4,768.59

本期折旧额 4,829,783.62 元。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减少，主要是法院拍卖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赛格苑 C 座三栋第一层 25-27 轴与 A-H 轴之间的房地产（商铺）。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4,505,947.26	29,631,982.21	-	4,873,965.05	-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52,098.00	156,651.74	0.00	95,446.27	-
合计	34,758,045.26	29,788,633.94	0.00	4,969,411.32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4)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房屋建筑物中，除中华花园（原值 7,226,043.16 元）办理了房产证外，其他均未办理权属证明，明细如下：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职工食堂（水贝厂区 10 栋）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餐厅冰室（水贝厂区 11 栋）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员工住宅（1）（水贝厂区 8 栋）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员工住宅（2）（水贝厂区 9 栋）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员工住宅（3）（水贝厂区 14 栋）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员工住宅（4）（贝丽花园 19 栋）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一号厂房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二号厂房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三号厂房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四号厂房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五号厂房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行政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综合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一号住宅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二号住宅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三号住宅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四号住宅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五号住宅楼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福州市台江区国货路西段广安城7号	手续不完备	无法预计

(6) 所有权受限资产

本公司为子公司香港中华向招商银行贷款750万美元提供担保，因香港中华未能偿还到期债务，被招商银行起诉至深圳中院，该院查封了本公司宝安区龙华镇油松村127,333平方米土地及地上建筑物。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3,143,099.08	-	-	43,143,099.08
土地使用权	43,143,099.08	-	-	43,143,099.08
二、累计摊销合计	17,688,671.82	862,862.04		18,551,533.86
土地使用权	17,688,671.82	862,862.04		18,551,533.8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5,454,427.26	-	-	24,591,565.22
土地使用权	25,454,427.26	-	-	24,591,565.22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454,427.26	-	-	24,591,565.22
土地使用权	25,454,427.26	-	-	24,591,565.22

(1) 该土地使用权位于宝安区龙华镇油松村127,333平方米土地，使用年限1990年7月1日至2040年6月30日，所有权受限制情况详见本注释9（6）说明。

(2) 本期摊销额 862,862.04 元。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1,576,900,581.89	1,655,501.47	6,096,548.27	2,647,683.03	1,569,811,852.06
二、存货跌价准备	61,057,752.57	4,169,828.88	-	15,935,396.47	49,292,184.9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943,019.50	-	-	5,679,300.00	12,263,719.5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91,674.23	-	-	-	2,391,674.23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十四、其他	-	-	-	-	-
合计	1,658,293,028.19	5,825,330.35	6,096,548.27	24,262,379.50	1,633,759,430.77

坏账准备的转销系本年公司应收广铁中院部分款项已核销所致；存货跌价准备的转销数系商品已经实现销售；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转销系公司处置对湖南光阳摩托投资所致。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担保借款	226,490,599.93	243,928,066.33
信用借款	133,502,973.36	140,289,581.76
合计	359,993,573.29	384,217,648.09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中国进出口银行	114,558,000.00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56,694,478.75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招商银行总行	38,090,674.92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东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8,677,806.82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惠州市东方联合实业有限公司	34,586,143.16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招商银行罗湖支行	16,988,945.10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光大银行	9,777,524.54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四川绵阳建设银行	620,000.00	生产周转借款	资金短缺	尚无法预计
合计	359,993,573.29			

上述借款均逾期多年。

1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的帐龄情况: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0,937,978.14	12,901,430.02
1-2 年	168,382.59	163,405.06
2-3 年	-	122,501.80
3 年以上	105,686,123.48	112,440,785.84
合计	116,792,484.21	125,628,122.72

(1) 帐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主要系公司无支付能力挂账多年。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14、预收款项

(1) 预收帐款的帐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5,005,965.77	5,910,048.99
1-2年	60,019.53	86,960.36
2-3年	86,960.36	-
3年以上	10,664,592.85	10,664,592.85
合计	15,817,538.51	16,661,602.20

(1)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收款主要是历史业务往来过程中累积形成。

(2) 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1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51,298.50	11,910,554.71	11,684,637.77	2,477,215.44
二、职工福利费	25,906.94	465,896.34	491,803.28	-
三、社会保险费	-	960,969.32	960,969.32	-
四、住房公积金	60,000.00	694,589.16	754,589.16	-
五、辞退福利	38,565.69	-	-	38,565.69
六、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426,469.26	198,986.31	47,294.00	1,578,161.57
七、其他	-	-	-	-
合计	3,802,240.39	14,230,995.84	13,939,293.53	4,093,942.70

(1)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薪酬；

(2) 本期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提取金额 198,986.31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0 元。

16、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56,549,886.85	56,554,659.77
营业税	445,392.77	440,900.28
企业所得税	33,753,125.02	33,753,125.02
个人所得税	72,539.08	-21,156.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272.72	141,302.23
房产税	7,303,655.67	7,303,655.67
其他	122,232.56	46,376.91
合计	98,407,104.67	98,218,863.73

由于本公司欠税时间较长，存在补缴罚款、滞纳金的可能。

17、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借款利息	207,999,625.50	213,488,233.36

1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帐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	9,063,330.27	11,730,547.74
1-2年	10,682,662.94	2,468,597.75
2-3年	2,344,854.69	572,084.12
3年以上	372,714,002.88	151,065,795.79
合计	394,804,850.78	165,837,025.40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国晟能源公司无息借款 650 万元。

(3) 1 年以上的大额应付款系公司无能力支付款项。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2,026,831.88	706,645,180.86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币种	期末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USD	62,829,259.02	395,880,878.11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RMB	-	19,300,058.59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USD	2,157,395.94	13,593,536.05
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USD	2,000,000.00	12,601,800.00
谢玲玲	USD	500,000.00	3,150,450.00
合计			444,526,722.75

(3)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国晟能源投资公司	415,180,936.70	逾期多年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13,593,536.05	逾期多年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12,602,050.00	逾期多年
谢玲玲	6,150,200.00	逾期多年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	3,000,000.00	逾期多年
深圳莱英达集团有限公司	1,500,109.13	逾期多年
合计	452,026,831.88	

2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房租	521,639.87	521,639.87
装修费	188,853.82	188,853.82
其他	1,726,900.26	45,668.40
合计	2,437,393.95	756,162.09

21、预计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ZoriaPteLTd借款担保	78,087,000.00	-	-	78,087,000.00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42,918,300.00	-	12,875,490.00	30,042,810.00
深圳市天马化妆品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8,000,000.00	-	-	8,000,000.00
山东华嘉名经贸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83,142.92	-	-	83,142.92
合计	179,088,442.92	-	12,875,490.00	166,212,952.92

本期减少额的说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0年5月依照破产法裁定对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润公司）进行重整【（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2号《民事裁定书》】，2010年10月批准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5号《民

事裁定书》】，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2011年4月深圳中院裁定盛润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6号《民事裁定书》】。根据深圳中院批准的盛润公司重整计划第12页载明“.....按照上述股票折价方法测算，普通债权人清偿通过股份清偿可以获得27.89%的清偿率，加上货币清偿可以获得2.16%的清偿率，普通债权人合计可以获得30.05%的清偿率.....”。本报告期公司将因连带承担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责任提取的预计负债其中债权人已获得清偿的部分进行了转销处理。

上述所担保的其他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或已倒闭。

22、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86,725,122.00	33.87	-	-	-	-77,510,892.00	-77,510,892.00	109,214,230.00	19.81
1、国有法人持股	16,340,000.00	2.96	-	-	-	-16,340,000.00	-16,340,000.00	-	0.00
2、境内法人发起人持股	88,767,002.00	16.10	-	-	-	-23,668,590.00	-23,668,590.00	65,098,412.00	11.81
3、境内自然人发起人持股	6,500,000.00	1.18	-	-	-	-6,500,000.00	-6,500,000.00	-	0.00
4、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75,106,190.00	13.62	-	-	-	-31,001,944.00	-31,001,944.00	44,104,246.00	8.00
5、高管持股	11,930.00	0.00	-	-	-	-358.00	-358.00	11,572.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64,622,825.00	66.13	-	-	-	77,510,892.00	77,510,892.00	442,133,717.00	80.19
1、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116,259,843.00	21.08	-	-	-	77,513,517.00	77,513,517.00	193,773,360.00	35.1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B股)	248,362,982.00	45.05	-	-	-	-2,625.00	-2,625.00	248,360,357.00	45.05
合计	551,347,947.00	100.00	-	-	-	-	-	551,347,947.00	100.00

本期变动主要系股权分置改革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

23、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	-	-	-
其他资本公积	427,132,693.91	33,624,873.93	-	460,757,567.84
其中：债务重组收益	423,124,068.94	33,624,873.93	-	456,748,942.87
无需支付的款项	690,624.97	-	-	690,624.97
关联交易差价	3,318,000.00	-	-	3,318,000.00
合计	427,132,693.91	33,624,873.93	-	460,757,567.84

资本公积说明：

本期增加数系按照财政部财会函[2008]60号《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免除本公司2011年度借款利息33,624,873.93元，作为资本性投入，记入资本公积。

24、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2,673,227.01	-	-	32,673,227.01

2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767,339,310.79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767,339,310.7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720,901.46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0%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727,618,409.33	-

26、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8,465,730.36	274,000,080.33
其他业务收入	22,577,839.98	25,027,199.10
营业成本	297,448,254.06	280,127,985.4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行车及零配件销售	296,006,720.56	282,052,578.77	271,727,101.17	260,057,821.52
租赁管理	2,459,009.80	4,320,717.13	2,272,979.16	3,815,279.81
合计	298,465,730.36	286,373,295.90	274,000,080.33	263,873,101.33

(3) 主营业务（分品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OEM 电动车	236,496,027.77	226,119,813.08	221,509,693.52	212,377,298.84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OEM 自行车	52,742,757.72	49,331,916.01	48,922,678.62	46,044,796.38
CBC 电动车	1,076.92	1,009.04	224,576.06	396,858.20
CBC 自行车	116,491.48	118,576.45	94,835.90	199,131.28
其他	6,650,366.67	6,481,264.19	975,317.07	1,039,736.82
租赁管理	2,459,009.80	4,320,717.13	2,272,979.16	3,815,279.81
合计	298,465,730.36	286,373,295.90	274,000,080.33	263,873,101.33

(4) 2011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 1	102,674,852.11	31.98
客户 2	64,383,854.73	20.05
客户 3	46,338,356.82	14.43
客户 4	31,003,052.71	9.66
客户 5	6,765,314.43	2.11
合计	251,165,430.80	78.23

2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22,950.51	113,648.98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638.23	114,865.88	7%
教育费附加	193,382.18	82,940.72	3%
合计	603,970.92	311,455.58	-

28、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33,393.71	3,727,910.51
广告宣传费	285,456.00	1,476,632.56
差旅费用	510,002.40	557,156.10
运输及装卸费	275,208.26	329,680.00
销售会务费	142,911.30	150,685.92
展览费	142,980.00	139,976.60
车辆交通费	135,553.80	132,979.50
应酬费用	60,644.00	86,462.00
通讯费用	73,635.42	76,729.90
市场促销费	300,000.00	60,400.00
其他	737,752.66	656,254.76
合计	7,297,537.55	7,394,867.85

29、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7,297,489.22	6,534,907.23
折旧摊销费	5,688,356.86	6,405,494.37
修理费用	256,743.20	2,114,662.10
税金	1,926,995.45	1,829,076.74
顾问律师费	278,500.00	1,186,600.00
应酬费用	1,046,061.96	897,921.28
审计费	754,053.50	674,254.65
车辆交通费	623,743.38	649,604.04
办公费用	496,372.86	538,296.5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放假人员费用	508,729.23	485,082.16
董事会费	811,255.11	483,600.40
水电费	12,350.65	320,068.46
社保费	241,248.94	309,862.40
差旅费用	172,259.76	299,992.95
咨询信息费	339,700.00	222,450.00
福利费	232,414.06	201,419.29
租赁费用	-	200,000.00
股票上市费用	596,423.50	177,576.04
通讯费	153,740.83	146,870.93
辞退补偿金	-	37,300.00
住房公积金	409,394.80	-
其他	-9,178.07	77,779.51
合计	21,836,655.24	23,792,819.05

30、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2,931,696.95	94,020,835.02
减：利息收入	89,639.63	78,334.37
汇兑损益	-39,266,007.07	-29,464,021.40
其他	42,993.05	36,536.75
合计	23,619,043.30	64,515,016.00

3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441,046.80	-2,067,826.5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	4,169,828.88	-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306,800.00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
十四、其他	-	-
合计	-271,217.92	-1,761,026.53

3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4,979,508.16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979,508.16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138,684,786.64
其他	49,942,309.11	1,203,017.59
合计	64,921,817.27	139,887,804.23

本期营业外收入—固定资产处置利得主要是法院拍卖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赛格苑 C 座三栋第一层 25-27 轴与 A-H 轴之间的房地产（商铺）形成的处置收入 13,172,285.37 元；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是本年内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公司原第二大债权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账面原先预提债务 34,894,917.23 元和预计负债 12,875,490.00 元作为无需支付款项转入营业外收入以及公司本年拍卖 10 项商标专用权所得 1,830,000.00 元，详见附注十.1。

3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1,479.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7,675.00	1,479.4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其他	72,568.00	55,072.31
合计	270,243.00	56,551.79

3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39,720,901.46	64,477,414.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F	52,600,796.45	109,068,37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P0-F$	-12,879,894.99	-44,590,962.46
稀释事项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P1=P0+V$	39,720,901.46	64,477,414.44
稀释事项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影响	V'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P1'=P0'+V'$	-12,879,894.99	-44,590,962.46
期初股份总数	S0	551,347,947.00	479,433,003.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	71,914,944.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	-
报告期缩股数	Sk	-	-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	9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	-

项目	计算过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Sj \times Mj \div M_0-Sk$	551,347,947.00	551,347,947.00
加：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1	-	-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X_2=S+X_1$	551,347,947.00	551,347,947.00
其中：可转换公司债转换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行权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回购承诺履行而增加的普通股加权数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_0=P_0 \div S$	0.0720	0.1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每股收益	$EPS'_0=P'_0 \div S$	-0.0234	-0.080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_1=P_1 \div X_2$	0.0720	0.11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稀释每股收益	$EPS'_1=P'_1 \div X_2$	-0.0234	-0.0809

3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金水电款	22,673,502.55	17,628,981.38
秦驰债权分配款	-	1,090,944.00
零件处置款	-	62,500.00
其他往来款	4,348,119.26	3,507,670.90
合计	27,021,621.81	22,290,096.2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广告宣传促销及品牌维护费用	1,247,668.23	1,787,801.37
销售环节其他费用	1,764,205.00	1,511,282.46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水电费	5,176,121.00	3,876,102.31
物业修缮、设备维护修理费用	461,885.52	1,800,000.00
上市费董事会费办公差旅交通通讯应酬费用	3,968,211.06	3,193,862.14
咨询审计顾问费	1,368,200.00	1,183,304.65
管理环节其他费用	41,967.72	600,000.00
其他往来款	4,415,303.71	3,822,250.49
合计	18,443,562.24	17,774,603.42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	6,500,000.00

3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720,901.46	64,477,414.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1,217.92	-1,761,026.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01,135.08	10,512,930.21
无形资产摊销	862,862.04	862,862.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81,833.16	1,479.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665,689.88	64,369,590.56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83,214.07	10,871,691.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7,177.57	-17,890,583.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368,614.15	-124,948,497.47
其他	-47,770,407.2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907.64	6,495,860.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546,601.39	17,756,773.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756,773.58	22,232,425.0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89,827.81	-4,475,651.49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4,546,601.39	17,756,773.58
其中：库存现金	70,567.65	166,739.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476,033.74	17,590,034.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46,601.39	17,756,773.5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投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深圳市	纪汉飞	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7000	11.81	11.81	纪汉飞	77411579-2

2011年1月3日，公司最大股东及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民投资”）与纪汉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国民投资以7000万元的价格将国晟能源100%股权转让给纪汉飞，工商变更已完成。此次股权转让构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变更后纪汉飞间接持有公司A股股份65,098,41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81%。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四之1所述。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期末减值准备
深圳金环印刷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883,560.00	14,883,560.00	-	14,883,560.00	38.00	38.00	12,263,719.50

深圳金环印刷版有限公司企业工商登记信息显示已被吊销，原股东之一香港大寰自行车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委托其代持股份，实际所有人为本公司。

4、关联交易事项

(1) 商标专用权拍卖事项

2011年3月1日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深圳中院”）拍卖通知书，深圳中院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与本公司和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保贷款一案依法委托深圳市汇融拍卖有限公司拍卖公司所有的10项商标专用权。2011年3月14日，上述商标专用权被拍卖，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拍卖底价183万元竞得。2011年3月31日，深圳中院裁定将上述商标专用权转让给买受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有。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11年7月7日完成变更手续并免收本公司2011、2012两个年度的使用费。

(2) 利息豁免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3,624,873.93	40,351,662.36

按照财政部财会函[2008]60号《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企业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规定，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免除本公司2011年度借款利息33,624,873.93元，作为资本性投入，记入资本公积。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深圳金环印刷版有限公司	2,616,430.50	2,616,430.50
一年到期的长期负债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5,180,936.70	435,399,392.26
应付利息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36,414.26	2,948,836.7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500,000.00	6,500,000.00

七、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由于未能偿还逾期贷款，共被 17 家金融机构起诉，诉讼涉及贷款本息合计人民币41,163.67万元、美元 7,693.55万元、港币 826.16万元，上述诉讼事项大部分已判决本公司败诉或已经调解。在诉讼后，部分债权人进行了债权转让，涉案主体也相应变更。

(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共被34家供货商或其他单位起诉，诉讼涉及的金额合计人民币 7,118.24万元、港币 2,453.40万元、美元280.06万元，上述诉讼事项大部分已判决本公司败诉。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项目	涉及金额	对本期和期后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性质
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RMB25,270,000.00 USD700,000.00	(1)	担保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RMB50,000,000.00	(2)	担保
深圳市天马化妆品有限公司借款担保	RMB8,000,000.00	(3)	担保
ZoriaPteLtdc	USD10,000,000.00	(4)	担保
山东华嘉名经贸有限公司	RMB83,142.92	(5)	担保
合计	RMB83,353,142.92		

	USD10,700,000.00		
--	------------------	--	--

(1) 2011年4月深圳中院裁定盛润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6号《民事裁定书》】。根据深圳中院2010年10月批准的盛润公司重整计划第12页载明“.....按照上述股票折价方法测算，普通债权人清偿通过股份清偿可以获得27.89%的清偿率，加上货币清偿可以获得2.16%的清偿率，普通债权人合计可以获得30.05%的清偿率.....”。公司根据重整计划对该公司担保的金额预计损失中的30%部分转销。期末余额公司按担保金额的70%预计损失。

(2) 该公司为上市股份有限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按担保金额全额预计损失。

(3) 该公司已倒闭，按担保金额全额预计损失。

(4) 该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正清算，按担保金额全额预计损失。

(5) 该公司已严重资不抵债，按担保金额全额预计损失。

3、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拍得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债权的财务影响

2011年3月23日公司收到债权人盛润公司《债权转让通知》。在盛润公司破产重整期间，盛润公司管理人委托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对盛润公司对本公司的债权232,801,657.06元进行拍卖。2010年12月13日，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兴”）依法竞得上述债权，2011年1月2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2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买受人东泰兴就盛润公司上述债权的拍卖成交。有关利息事宜，公司与东泰兴未能达成意向，尚待法院裁定。

八、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国晟能源公司同意停计2012年度利息事项

公司于2012年3月9日收到公司大股东、最大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关于申请停计本公司2012年度债务利息的函>的复函》：“国晟能源”同意免除所持本公司人民币债权9,124,638.59元和美元债权62,829,259.02美元2012年度全年利息，以上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本次停计利息约为3300万元人民币。公司对该项停计利息根据有关会计准则规定及相关法规进

行会计处理，计入资本公积，不影响公司损益。

十、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原第二大债权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润公司”）破产重整计划执行完毕情况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5 月依照破产法裁定对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润公司）进行重整【(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2 号《民事裁定书》】，2010 年 10 月批准了《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终止重整程序【(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5 号《民事裁定书》】，进入重整计划执行期。2011 年 4 月深圳中院裁定盛润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6 号《民事裁定书》】。

2011 年 3 月 23 日公司收到债权人盛润公司《债权转让通知》。在盛润公司破产重整期间，盛润公司管理人委托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对盛润公司对本公司的债权 232,801,657.06 元进行拍卖。2010 年 12 月 13 日，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泰兴”）依法竞得上述债权，2011 年 1 月 27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 5-12 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买受人东泰兴就盛润公司上述债权的拍卖成交。据此公司将账面应付盛润公司利息 3479.54 万元作为无需支付的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根据深圳中院批准的盛润公司重整计划第 12 页载明“.....按照上述股票折价方法测算，普通债权人清偿通过股份清偿可以获得 27.89% 的清偿率，加上货币清偿可以获得 2.16% 的清偿率，普通债权人合计可以获得 30.05% 的清偿率.....”。本报告期公司将因连带承担盛润公司借款担保责任提取的预计负债 4292 万元获得清偿的部分 1288 万作为无须支付的款项计入营业外收入。

2、金融债务重组事项

根据 2004 年 1 月 7 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厅银监办通[2004]6 号文，中国银行等 11 家金融机构自 2002 年 1 月 1 日起停计本公司利息 3 年，并豁免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本公司所欠的全部应付利息（包括罚息和复息），本公司业将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所欠的全部应付借款利息（包括罚息和复息）357,993,665.24 元转入“资本公积”，2002 年 1 月 1 日至 2004 年 12 月 31 日停止计提利息。该豁免期限于 200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

2005 年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继续停计本公司 2005 年利息。

由于对“停计利息”一词产生歧义,《贷款通则》也未对其进行解释,因此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不需本公司归还停计的利息。而深圳发展银行需本公司归还2002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停计的利息及复利。本公司认为停计的利息是不需归还的,因此停息期满后,对需偿还的利息按正常贷款开始计提利息,未预提2002年1月1日至2004年12月31日停计的利息及复利。截止2011年12月31日经债权银行确认的利息金额比公司账面应付利息金额多181,975,338.48人民币元,另有部分机构未回复确认欠款利息,本公司认为对这部份利息差异是否应提取、归还无法判定,因此未做账务调整。

3、持续经营的说明

截止2011年12月31日,中华自行车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35,746,630.93元,负债总额为1,818,586,298.41元,净资产为-1,682,839,667.48元,已严重资不抵债。可能使本公司无法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为此,本公司及本公司最大债权人采取了如下措施:

自2002年3月起,本公司原最大债权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推动债务重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中国银监会等有关部门批准豁免及停计了本公司所欠截止2004年12月31日的全部金融债务的利息。

2007年3月29日公司与国际金融公司签订了《和解协议》,同意按以等值于人民币200万元的美元结清双方全部债权债务,债务金额为本金约美元387万元和预提利息约人民币4278万元。

2010年10月15日公司与深圳市铨兴泰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债务和解协议》,约定由本公司以人民币1400万元对铨兴泰公司进行偿还,以结清双方全部债权债务(约1.5亿元人民币)。上述1400万元款项已于2010年11月30日全部支付完毕。

2006年12月30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将所持债权转让给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公司(以下简称“国晟能源公司”),国晟能源公司目前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债务重组工作,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鉴于公司最大股东和债权人发生了变化以及新破产法的实施,2010年1月国晟能源公司依照《破产法》的规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要求对本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目的是希望通过重整使本公司恢复并进一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2010年12月28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申请人未能按要求提交与税务部门协商解决税收债权并形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等材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八条、第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裁定不予受理申请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提出的对公司进行破产重整的申请。

2011年3月17日,公司第二大债权人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再次向深圳中院依法申请本公司破产重整。由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所要求申请人提交与税务部门协商解决公司的税收债权并形成双方认可的解决方案等材料问题的障碍依然存在,因此本次债权人的申请一直未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

此外，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债权人国晟能源公司停计了本公司应付的 2007-2011 年度欠款利息。2012 年 3 月该公司复函同意继续停计 2012 年度欠款利息（约 3300 万元），该项停计利息以后年度也不再收取。

在持续推进各项债务重组工作的同时，公司的主营业务亦实现稳定发展且主营业务继续实现盈利。公司短期支付压力已大大降低，持续经营能力已有一定改善。公司董事会认为，随着公司债务和资产重组工作的不断进展，本公司的经营环境、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4,297,021.50	100.00	1,033,282,124.90	99.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34,297,021.50	100.00	1,033,282,124.90	99.90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4,374,248.98	100.00	1,032,989,895.75	99.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034,374,248.98	100.00	1,032,989,895.75	99.87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 500 万元。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形，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	-	-	77,227.48	0.01	-
1 至 2 年	-	-	-	-	-	-
3 年以上	1,034,297,021.50	100.00	1,033,282,124.90	1,034,297,021.50	99.99	1,032,989,895.75
合计	1,034,297,021.50	100.00	1,033,282,124.90	1,034,374,248.98	100.00	1,032,989,895.75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合计	非关联方客户	535,330,991.79	3 年以上	51.75

(6)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7)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5,275,037.27	100.00	518,357,900.26	91.7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65,275,037.27	100.00	518,357,900.26	91.7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57,411,339.53	100.00	526,881,529.25	94.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57,411,339.53	100.00	526,881,529.25	94.5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 500 万元。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形，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6,632,067.72	6.48	74,688.47	2,092,207.67	0.38	6,276.62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至2年	431,331.22	0.08	432.43	4,545,244.91	0.82	135.73
2至3年	45,244.91	0.01	135.73	-	-	-
3年以上	528,166,393.42	93.43	518,282,643.62	550,773,886.95	98.80	526,875,116.90
合计	565,275,037.27	100.00	518,357,900.26	557,411,339.53	100.00	526,881,529.25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金额合计	非关联方	357,001,411.68	3年以上	63.16

(6) 本报告期末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7) 本报告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 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 值准备	现金红利
深圳市阿米尼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	1,400,000.00	-	1,400,000.00	70%	70%	-	1,400,000.00	-	-
深圳安居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	2,000,000.00	-	2,000,000.00	100%	100%	-	2,000,000.00	-	-
中华自行车(香港)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50,000.00	5,350,000.00	-	5,350,000.00	99%	99%	-	5,350,000.00	-	-
中华自行车(国际)有限公司	成本法	18,727.60	18,727.60	-	18,727.60	100%	100%	-	18,727.60	-	-
湖南光南摩托车有限公司	成本法	5,679,300.00	5,679,300.00	-5,679,300.00		5.50%	5.50%	-		-	-
深圳金环印刷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883,560.00	14,883,560.00	-	14,883,560.00	38.00%	38.00%	-	12,263,719.50	-	-
合计		29,331,587.60	29,331,587.60	-5,679,300.00	23,652,287.60				21,032,447.10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913,427.30	363,669.25
其他业务收入	25,664,111.02	28,168,488.59
营业成本	13,822,797.20	16,520,738.8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自行车及零配件销售	2,913,427.30	2,827,957.15	363,669.25	363,669.25

(3) 主营业务（分品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CBC 电动车	-	-	254,102.56	254,102.56
CBC 自行车	135,649.58	135,649.58	109,566.69	109,566.69
OEM 自行车	2,777,777.72	2,692,307.57	-	-
合计	2,913,427.30	2,827,957.15	363,669.25	363,669.25

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40,234,684.03	66,120,624.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26,719.39	-2,197,612.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19,674.72	10,325,494.68
无形资产摊销	862,862.04	862,862.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81,833.16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59,541.82	66,237,810.4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60,000.0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22,498.56	5,275,365.6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00,102.22	15,999,40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73,439.09	-145,039,821.75
其他	-47,770,407.2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60.08	17,584,130.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61,283.08	498,624.7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8,624.71	365,121.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658.37	133,503.65

十二、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781,833.16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869,741.11	盛润公司债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调减账面原预提利息、预计负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60,000.00	处置湖南光阳摩托投资收益
所得税影响额	-16,610,777.8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计	52,600,796.4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720	0.07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234	-0.0234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项目	期末数与期初数 变动金额	期末数与期初数 变动比例	说明
货币资金	6,789,827.81	38.24%	主要是子公司阿米尼扩大销售、公司处置资产变现
应收票据	-1,619,699.00	-61.83%	收到票据减少
应收帐款净额	2,137,096.60	123.33%	子公司阿米尼扩大销售
预付帐款	1,375,319.67	644.41%	子公司阿米尼业务增长
其他应收款净额	7,107,774.00	39.30%	主要是法院拍卖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赛格苑一处房地产款项未划回给公司
存货净额	-7,382,250.01	-34.03%	主要是清理压缩库存及增记跌价准备

报表项目	期末数与期初数 变动金额	期末数与期初数 变动比例	说明
其他应付款	228,967,825.38	138.07%	盛润公司债权转让至东泰兴，会计核算科目相应调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4,618,348.98	-36.03%	盛润公司债权转让至东泰兴，会计核算科目相应调整
其他流动负债	1,681,231.86	222.34%	主要是预计揭阳榕城法院拍卖华强南房产相关税费
财务费用	-40,895,972.70	-63.70%	汇兑损益较上年减少，计息债务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	1,489,808.61	-84.60%	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	4,560,000.00	-	处置对湖南光阳摩托车有限公司投资所得
营业外收入	-74,965,986.96	-53.59%	主要是本年内法院裁定盛润公司债务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调减账面原先预提债务和预计负债，及法院拍卖公司位于深圳市福田区赛格苑一处房地产形成营业外收入；而上年公司债务重组收益 1.39 亿元

法定代表人： 罗桂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泽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龙龙

日 期： 2012年4月19日 期： 2012年4月19日 期： 2012年4月19日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2011 年年度报告英文版。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 年 4 月 21 日